

股票简称：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7-005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2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12 日下午 15:00 至 2 月 1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7年2月7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十号西飞宾馆第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刘选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3. 选举李广兴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4. 选举李守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5. 选举贺沂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6. 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7. 选举庄仁敏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8. 选举周凯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9. 选举富宝馨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陈希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 选举杨秀云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3. 选举杨为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4. 选举李玉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5. 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1. 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2. 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注：

1.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 上述议案（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2 月 8 日至 2017 年 2 月 9 日

每天上午 8:10-12:00，下午 14:10-18:00

(三) 登记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

(四)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在 2017 年 2 月 9 日下午 18：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 燕

联系电话：029-86833097

传 真：029-86846031

通讯地址：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一号中航飞机

邮政编码：710089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360768

(二) 投票简称：中飞投票

(三)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刘选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1
1.2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2
1.3	选举李广兴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3
1.4	选举李守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4
1.5	选举贺沂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5
1.6	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6
1.7	选举庄仁敏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7
1.8	选举周凯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1.08
1.9	选举富宝馨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1.09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陈希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1
2.2	选举杨秀云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2
2.3	选举杨为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3
2.4	选举李玉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4

2.5	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05
3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3.1	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3.01
3.2	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3.02

本次会议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分开进行，如议案1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1.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有9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9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9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有 5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5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5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3，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7 年 2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12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2月13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

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内 容	表 决 意 见
累积投票制议案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刘选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	选举何胜强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3	选举李广兴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4	选举李守泽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5	选举贺沂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6	选举王广亚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7	选举庄仁敏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8	选举周凯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9	选举富宝馨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的提案	
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陈希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	选举杨秀云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3	选举杨为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4	选举李玉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5	选举杨乃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三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1	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2	选举陈昌富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的提案	

注：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为在“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中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

4.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